

(12) 实用新型专利

(10) 授权公告号 CN 203106380 U

(45) 授权公告日 2013. 08. 07

(21) 申请号 201320140376. 3

(22) 申请日 2013. 03. 02

(73) 专利权人 吴明芬

地址 408400 重庆市南川区西城街道办事处
龙济桥村 2 组

(72) 发明人 吴明芬

(51) Int. Cl.

A47C 7/02 (2006. 01)

H05B 3/02 (2006. 01)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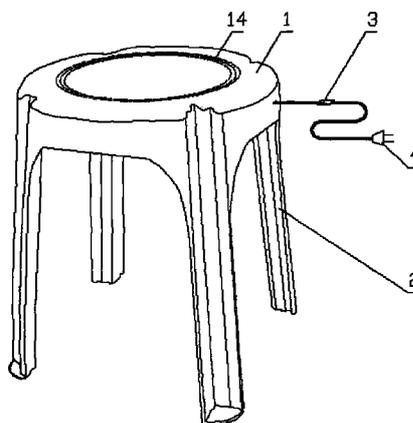
权利要求书1页 说明书2页 附图1页

(54) 实用新型名称

电加热凳

(57) 摘要

本实用新型公开了一种电加热凳,包括凳板、凳腿、档位开关和插头;凳板包括绝缘外壳、绝热层、导热层和碳纤维发热体;碳纤维发热体设置在绝热层内,碳纤维发热体通过导线与档位开关连接;绝热层安装在绝缘外壳中,在绝缘外壳的顶部设置导热层;档位开关通过导线与插头连接。本实用新型在凳板上的绝热层内设置碳纤维发热体,在插头插入电源中,碳纤维发热体发热,可供坐在凳子上的人取暖。



1. 电加热凳,包括凳板(1)和凳腿(2),其特征在于:还包括档位开关(3)和插头(4);所述凳板(1)包括绝缘外壳(11)、绝热层(12)、导热层(13)和碳纤维发热体(14);所述碳纤维发热体(14)设置在绝热层(12)内,所述碳纤维发热体(14)通过导线与档位开关(3)连接;所述绝热层(12)安装在绝缘外壳(11)中,在绝缘外壳(11)的顶部设置导热层(13);所述档位开关(3)通过导线与插头(4)连接。

2. 根据权利要求1所述的电加热凳,其特征在于:所述碳纤维发热体(14)为环状结构。

电加热凳

技术领域

[0001] 本实用新型涉及一种凳子,尤其涉及一种电加热凳。

背景技术

[0002] 凳子是日常生活中很普遍的家具,现有的凳子主要由凳板和凳腿组成,在凳板的底部通常设置四个凳腿,凳子的材料大致有木材或塑料两种。

[0003] 然而,现有的凳子仅限于供人们坐的功能,在寒冷的冬天,人们一坐在凳子上感觉很冷,为了保温,往往在凳子的凳板上垫很厚的软垫,软垫也只能起到保温的作用,并没有加热的功能,不利于坐在凳子上的人取暖。

实用新型内容

[0004] 针对现有技术中存在的上述不足,本实用新型提供了一种可供坐于凳子上的人取暖的电加热凳。

[0005] 本实用新型提供的电加热凳,包括凳板、凳腿、档位开关和插头;所述凳板包括绝缘外壳、绝热层、导热层和碳纤维发热体;所述碳纤维发热体设置在绝热层内,所述碳纤维发热体通过导线与档位开关连接;所述绝热层安装在绝缘外壳中,在绝缘外壳的顶部设置导热层;所述档位开关通过导线与插头连接。

[0006] 作为本实用新型的一种优选方案,所述碳纤维发热体为环状结构。

[0007] 本实用新型的有益效果是:本实用新型在凳板上的绝热层内设置碳纤维发热体,在插头插入电源中,碳纤维发热体发热,可供坐在凳子上的人取暖。

附图说明

[0008] 图1为电加热凳的结构示意图;

[0009] 图2为凳板的结构示意图。

[0010] 附图中:1- 凳板;2- 凳腿;3- 档位开关;4- 插头;11- 绝缘外壳;12- 绝热层;13- 导热层;14- 碳纤维发热体;15- 绝缘层;16- 铝薄带。

具体实施方式

[0011] 下面结合附图和具体实施方式对本实用新型作进一步详细地说明。

[0012] 如图1、2所示,电加热凳包括凳板1、凳腿2、档位开关3和插头4。凳板1包括绝缘外壳11、绝热层12、导热层13和碳纤维发热体14。碳纤维发热体14设置在绝热层12内,碳纤维发热体14通过导线与档位开关3连接。绝热层12安装在绝缘外壳11中,在绝缘外壳11的顶部设置导热层13。档位开关3通过导线与插头4连接。

[0013] 本实施例中,碳纤维发热体14为环状结构。环状结构的碳纤维发热体14设置在绝热层12的顶部,碳纤维发热体14的外圆上套有绝缘层15,在绝缘层15与绝热层12之间设有铝薄带16。安装该碳纤维发热体14时,在绝热层12的顶部设置环形结构的安装槽,将

铝薄带 16 (本实施例中,铝薄带 16 的中部向下形成与安装槽相适形的凹槽) 安装在安装槽内,再将套有绝缘层 15 的碳纤维发热体 14 安装在相应的铝薄带 16 上的凹槽内。

[0014] 凳板 1、档位开关 2 和插头 3 一起组成电加热凳。使用时,只需将该电加热凳上的插头 4 插入电源中,坐在凳板 1 上可对人体的臀部加热,具有取暖的最佳舒适度,采用碳纤维发热体 14 作为发热材料,大幅提高转换效率,升温迅速;上表面层采用导热层,快速将热传递出来,降低凳板 1 自身的热损耗。

[0015] 最后说明的是,以上实施例仅用以说明本实用新型的技术方案而非限制,尽管参照较佳实施例对本实用新型进行了详细说明,本领域的普通技术人员应当理解,可以对本实用新型的技术方案进行修改或者等同替换,而不脱离本技术方案的宗旨和范围,其均应涵盖在本实用新型的权利要求范围当中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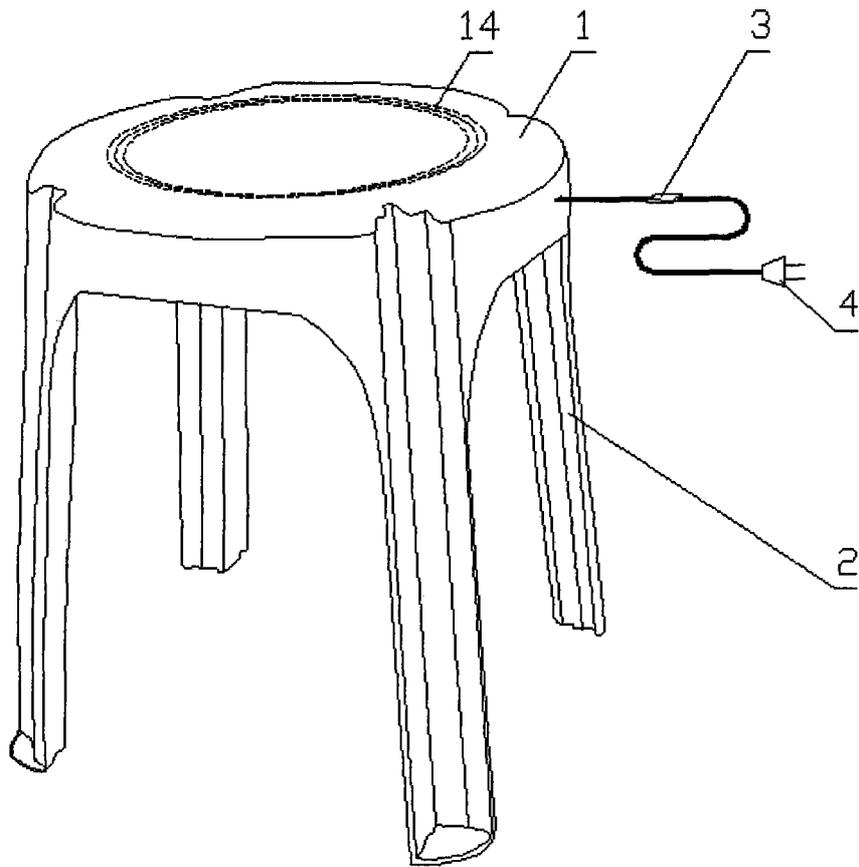


图 1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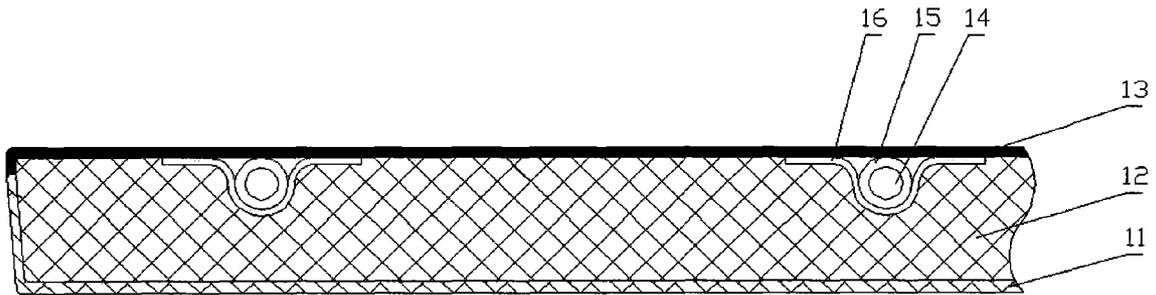


图 2